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话和网络传输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
- 会议由董事长郑运召集并主持。
-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）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报告。

三、其他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<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审核意见》。

经对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客观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-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30日